**律师印象**

（外经所 袁世华）

普通人眼里的律师，是何以琛，迟海东或者张益达。在座的各位都是法律相关人士，你们眼中的律师是什么样子呢？

或许是……

有一个律师，一生几乎没有赢过一场官司，却被法律界尊称为“中国律师界的良心”。有人问，他是谁？有人问，为什么要为那些践踏法律的人辩护？他说，很简单，为了维护他们的基本人权，你可以不喜欢他们，但不能剥夺他们的辩护权，因为我是律师。这个律师就是张思之。从最初的四人帮案、到广为人知的吴英案、再到浦志强案，张思之律师无一不在奔走呼号，都为践行维护基本人权的职责。担当，是大家对张思之的印象。

还有一个律师，为了火车上1.5元的矿泉水不给发票的事，已经将原铁道部五次告上法庭。有人质疑，这不是胡搞吗？有人担忧，就不怕被列入黑名单？事实说明他不怕，结果也说明不是胡搞。列车长再遇见他总是主动询问是否收到发票，曾经还亲自将发票送到石家庄。之后的事实也证明了，火车会主动给乘客提供发票。这个律师就是郝劲松。较真是大家对郝劲松的印象。

律师为他人的权利抗争，也要为自己的权利抗争，为自己维权，也就是为平凡的百姓维权。当然，并不是所有中国律师都能如张思之律师一样敢担当，并不是所有中国律师都能如郝劲松律师一样愿较真，更多的律师是如我一般的平凡。

平凡，但不能平庸。

还有一个律师，执业刚过一周年，一年以来几乎每个周末的时间，不是花在业务学习上，就是花在去学习的路上。一年以来为业务学习支出的费用超过50000元，而他2015年的律师执业收入税前仅有28000元，他为业务学习去过5个城市，飞过18000公里。他想向优秀的人学习，与有梦想的人同行。一次他对太太说，我发现很多律师都很优秀啊，觉得自己很普通。他太太对他讲，勤能补拙。勤能补拙！是的！律师不是一个靠天赋的职业，律师是一份靠勤奋成就的事业。他就是我。勤奋是太太对我的印象。以勤奋充实自己的能量，为了能够发出更明亮的光。

很多律师抱怨现在的法治环境不好、有恶化、退化的趋势。对于这个严酷的现实，律师们应该想一想，自己是不是也是问题的制造者之一呢? 扪心自问。我有没有面对当事人的委托而不尽职？我有没有面对不法行为的威胁而不妥协？我有没有面对办案人员的暗示而不糊涂？中国法治的大旗，任哪位律师都扛不起；中国法治进程的道路，任哪位律师都难填平。但以个案来推动法治进程，宣扬法治理念，每一个律师都能行。

作为中国法治道路上的一块砖、一片瓦，律师，不能无动于衷。律师唯有坚持诚信正直的品格，唯有坚持较真尽责的风骨，唯有坚持勤奋务实的本分，才能释放律师的法律能量，才能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才能将中国法治之路开拓的顺畅宽广。